

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2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无变更、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。
3.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通知情况：

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2021年4月23日在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公告了公司《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43）。

2. 会议召开时间：

（1）现场会议时间：2021年5月14日（周五）14:30。

（2）网络投票时间：2021年5月14日（周五）。

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14日9:15-9:25, 9:30-11:30, 13:00-15:00;

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14日9:15至2021年5月14日15:00。
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河南省南阳市社旗县城关镇本公司会议室。

4. 会议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5. 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6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单森林先生。

7.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（2016年修订）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出席情况

1.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13 人，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80,334,94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 120,000,000 股的 66.9458%。其中：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4 人，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80,290,898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66.9091%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 9 人，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44,05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0.0367%。

其中，除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中小股东 9 人，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 44,05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0.0367%。

2. 公司董事和监事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议案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0,326,34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93%；反对 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0,326,34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93%；反对 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3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0,326,94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900%；反对 8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0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36,0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.8388%；反对 8,0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8.161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4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0,326,34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93%；反对 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35,4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4767%；反对 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.523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5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0,326,34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93%；反对 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35,4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4767%；反对 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.523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6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0,326,34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93%；反对 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35,4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4767%；反对 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.523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7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0,326,34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93%；反对 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35,4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4767%；反对 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.523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8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0,326,34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93%；反对 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9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、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0,319,29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05%；反对 15,65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95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28,4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

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4.4722%；反对 15,6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5.527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10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并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宜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0,326,34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93%；反对 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35,4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4767%；反对 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.523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。

1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0,326,34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93%；反对 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35,4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4767%；反对 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.523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。

12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0,326,34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

数的 99.9893%；反对 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35,4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4767%；反对 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.523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。

13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0,326,34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93%；反对 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35,4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4767%；反对 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.523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出席会议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有效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通过。

14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〉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0,326,34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93%；反对 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15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0,326,34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93%；反对 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7%；弃

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16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信息披露制度〉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0,326,34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93%；反对 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17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关联交易决策制度〉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0,326,34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93%；反对 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18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0,326,34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93%；反对 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19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独立董事制度〉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0,326,34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93%；反对 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20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0,326,34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93%；反对 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21.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〈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（2021-2023）〉的议案》

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80,326,348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.9893%；反对 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10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其中，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35,45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.4767%；反对 8,6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.5233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0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张鑫、袁锦律师到会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《法律意见书》，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，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. 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2.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森霸传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5 月 14 日